



不断谱写地税事业发展的新篇章

——青海省地方税务局 20 年改革发展回顾

省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赵念农



赵念农局长在基层调研

1994年8月,根据国家分税制改革要求,青海省地方税务局及所属机构组建成立。20年来,全省地税系统在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税务总局的正确领导下,在社会各界和广大纳税人的支持配合下,坚持为国聚财、为民收税,推进依法治税,深化税收改革,加强科学管理,狠抓队伍建设,提高征管水平,税收环境不断优化,税收基础工作进一步加强,地税干部队伍素质显著提升,依法治税迈出坚实步伐,税费收入保持连年快速增长,出色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各项工作任务,税收职能作用得到有效发挥,为服务经济建设和维护社会稳定做出积极贡献,谱写了地税事业新篇章。

——**地税收入规模不断扩大,财力支撑作用持续增强。**20年来,全省地税系统坚持把组织收入作为首要职责,在负责营业税等12个税种征收管理的同时,先后承担了社保费等9种规费的征收任务,通过加强经济税收分析,完善税费源监管机制,不断优化征管,保持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收入规模、增长幅度等指标取得历史性突破。20年累计组织税费收入1203.7亿元,税费收入总量稳步扩大,尤其是“十一五”、“十二五”以来,收入规模进入快速发展时期,2006年接近50亿元,2010年突破100亿元之后,2013年又跃上200亿元台阶,形成四年翻一番的态势。其中,累计组织税收收入729.87亿元,税收从1994年的3.6亿元,增长到2013年的152.46亿元,是机构分设初期的42倍,年均增长21.8%,税收增幅高于经济增幅,税收占GDP比重从1994年的2.6%,上升到2013年的7.26%,占全省公共财政收入比重从1994年的23.7%,上升到2013年的51.36%,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自2001年承担社保费等规费征收工作以来,累计代收社保费收入403.4亿元,其他规费70.43亿元,社保费收入由2001年的9.25亿元增长到2013年的66.33亿元,年均增长17.8%,在维护社会稳定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职能作用充分发挥,服务发展能力全面提升。**20年来,全省地税系统始终以促进发展为已任,准确把握税收与经济社会发展的辩证关系,不断提高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意识和能力,充分发挥了税收职能作用。在全面完成税费组织收入的同时,认真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充分发挥税收宏观调控职能,积极研究和落实促进经济发展、扩大社会就业、改善民生等一系列结构性减税政策,累计减免税收113亿元,支持企业发展,激发了经济主体的活力。积极跟进“营改增”试点,共向省国税局移交3057户纳税人基本信息,减少税收超过7亿

元,在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中发挥了积极作用。把纳税服务作为核心业务之一,按照始于纳税人需求、基于纳税人满意、终于纳税人遵从的要求,不断丰富服务内容,拓展服务方式,优化服务手段,实施纳税人满意度调查,一站式服务、办税公开、纳税人参与等制度,推行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网上申报等电子缴税工作,方便纳税人办税,增进征纳沟通互信,实现了从封闭管理向透明管理转变,从管制型管理向公共服务型管理转变。

——**征管改革深入推进,征收管理机制日臻完善。**20年来,全省地税系统积极推行征收管理改革,深刻把握征收管理内在规律,更新管理理念,探索征收管理工作的一系列机制和方法,推进了征收管理从粗放型、经验型向科学化、精细化、专业化管理转变,征收管理趋于科学、合理、规范。不断优化征收管理方式,清晰划分征、管、查职责,摒弃“一人进户,各税统管”的保姆式管理模式,大力推行纳税人自行申报,逐步健全“以申报纳税和优化服务为基础,以计算机网络为依托,集中征收,重点稽查,强化管理”的征管模式。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征管,初步形成了税收分析、纳税评估及税务稽查相互联动、配合、促进的税源管理机制。开展税源专业化管理,大企业税收专业化管理、税务稽查改革,规范征管程序,理顺征管机构,对税源进行科学分类,实施税收风险事前防控,探索加强征收管理的新举措。以科技手段创新税种管理,通过开展城镇土地使用税“以地控税”试点,应用GIS卫星定位系统测绘技术核查税源,应用评估技术加强存量房交易税收征管,增强了征收管理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借鉴运用征收管理工作的成果和经验,加强了各类代征规费的征管。



地税干部向纳税户宣传税收政策

——**依法行政全面加强,税收法治环境明显改善。**20年来,全省地税系统始终把依法行政作为税收工作的生命线,不断规范执法管理,强化执法监督,保护纳税人合法权益,努力使税法得到严格规范公正执行和普遍遵从,地税部门治税观念和治税方式发生新的变化,税收工作重心实现由过分依靠行政手段向严格依法组织收入的转变,由传统型、监督打击型管理向规范化、执法服务型管理的转变。不断完善依法行政、监督制约和自我纠错机制,加强地税人员法制教育和执法资格认证,深入推行税收执法责任制考核,对执法环节实施过程控制、日常监控和计算机自动考核,有效遏制随意行政、滥用职权和无责任行政等问题,地税执法工作逐渐走上规范化轨道。大力开展纳税人依法诚信纳税、地税部门依法征税的日常宣传和纳税咨询辅导,方便纳税人更好地履行纳税义务,提高了纳税人税法遵从度。深入开展税收专项检查和专项整治,有效打击各种涉税违法行为,累计查处税收违法案件97958户次,查补税款12.6亿元,营造了公平竞争的税收环境。

——**信息化技术广泛应用,征收征管水平不断提高。**20年来,全省地税系统锲而不舍推进信息化建设,经过不间断地投资和建设,税收信息化基础设施和信息系统建设经历了从无到有、从简单建设到初具规模的艰难历程,征收管理手段从手工管理向信息化管理转变。信息技术的广泛运用,转变了地税工作的管理理念和方式,提升了税收科学管理水平,建设覆盖省、州地市、县级地税网络平台,研发推广青海地方税务局信息管理系统,实现省级数据大集中。深化信息管税,拓展核心征管系统、税收综合管理平台、税收执法考核、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网上申报、大企业税收风险管理、个人所得税管理、稽查协查信息管理等系统功能应用,为加强税源管理提供信息支持,各项业务处理能力增强。

——**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地税部门的社会形象持续提升。**20年来,全省地税系统始终把激发活力、创新管理作为干部队伍建设的主线和修身立业之本,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注重加强对地税工作人员的培养、教育和管理,营造了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探索学习型组织建设,大力实施分层分类培训,干部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持续增强。积极推行干部公开选拔、竞争上岗、交流轮岗,营造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用人环境,干部队伍结构得到优化,各级领导班子整体素质有所增强。加强行风纪源头治理,从思想理念、行为规范、行业形象入手,促进地税干部秉公用权、廉洁从政,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各地在地方政府组织的行风评议中位次不断前移,展现了地税部门的良好社会形象。深入推进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开

展地税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创建和创先争优活动,干部队伍的向心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涌现一大批先进集体和个人。全省地税系统有63个集体和42名个人获得省部级以上荣誉称号。

税制改革的20年,是地税各项工作全面推进、事业向科学发展轨道不断迈进的20年,是职能作用有效发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显著、服务大局作为地税工作的根本方向。税收工作是党和国家工作组成部分。只有找准税收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的位置,不断增强服务大局的责任感、使命感,把地税工作自觉融入建设富裕文明和谐青海的发展大潮去思考、去谋划,才能更有作为,才能牢牢把握税收工作的正确方向,地税事业才能有所作为,实现新的发展。二是把优化纳税服务和坚持依法征管作为推动地税事业健康发展的重要基础。纳税服务和税收征管是税收工作的核心业务,二者相辅相成,贯穿税收工作全过程。只有统筹抓好纳税服务和税收征管工作,寓管理于服务之中,做到依法征管、文明服务,才能为建设服务型政府、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作出



重新入党誓词

更加积极的贡献。三是把管理创新作为提高征收管理质量和效率的有效途径。地税事业的每一次跨越,都源于思想解放与改革创新。只有始终紧扣时代的脉搏,解放思想、锐意改革,用改革创新的精神、思路和办法来破解面对的困难和挑战,充分汲取系统内外人的经验和规律认识,坚持解放思想、自我革命,不断以新的理念、新的思路、新的举措推动地税工作的大变革,地税事业才能迸发新的活力,谱写新的篇章。四是把造就政治坚定、业务精良、勤政廉洁的干部队伍作为推动事业发展的坚强保证。干部队伍建设是固税之基、强税之本。只有坚持不懈地抓好干部队伍建设,坚定不移地走教育强基、素质固本、人才兴税之路,激发地税干部干事创业的内在动力,才能不断开创地税事业新局面。

当前,我国已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和深化改革开放、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时期。党的十八确立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的目标。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了战略部署。尤其在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中,提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强调要紧紧围绕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明确税制改革重点是保持税负稳定、现有中央和地方财力格局总体稳定、落实税收法定、优化税制结构、

支持全面改革、完善征管体制。这些都对我们做好税制改革工作,深化税收改革,不断提高征收管理水平,发挥地税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提出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要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提出全面深化改革、奋力打造“三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要求和国家税务总局提出到2020年基本实现税收现代化的奋斗目标,牢牢把握加快地税事业发展的难得机遇,始终牢记为国聚财、为民收税的神圣使命,以服务大局、服务纳税人、服务基层为职责,稳步推进各项税收改革,以提高税费收入质量为重点,坚持依法行政,优化纳税服务,创新征管机制,强化信息管税,推进干部队伍建设,实现管理效率、服务质量、执法水平、队伍素质和部门形象的全面提升,圆满完成各项税收任务,努力开创地税事业发展新局面。

——**第一,要在服务发展大局上有新作为。**把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作为检验地税工作的重要标准。坚持从经济到税收的指导思想,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好筹集财政收入和调控经济、调节分配的作用。坚持“目标任务不动摇,征收管理不懈怠,依法征收不折腾,坚决不收过头税”的基本原则,努力提高税源监控能力和征收管理质量,使税收收入的规模、速度、结构与

支持全面改革、完善征管体制。这些都对我们做好税制改革工作,深化税收改革,不断提高征收管理水平,发挥地税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提出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要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提出全面深化改革、奋力打造“三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要求和国家税务总局提出到2020年基本实现税收现代化的奋斗目标,牢牢把握加快地税事业发展的难得机遇,始终牢记为国聚财、为民收税的神圣使命,以服务大局、服务纳税人、服务基层为职责,稳步推进各项税收改革,以提高税费收入质量为重点,坚持依法行政,优化纳税服务,创新征管机制,强化信息管税,推进干部队伍建设,实现管理效率、服务质量、执法水平、队伍素质和部门形象的全面提升,圆满完成各项税收任务,努力开创地税事业发展新局面。

——**第二,要在强化科学管理上有新成效。**以规范税收业务和内部管理为重点,优化业务流程,把服务、征收、管理、稽查等环节、岗位联结起来,逐步形成职责明确、制度完备、合理分工、流程规范、制约有力、监督到位的管理链条,不断提高税收业务管理和行政管理的质量和效率,使税收业务管理达到执法规范、征收率高、成本降低、社会满意;内部行政管理达到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大力推进专业化、信息化的管理方式,运用税收遵从、信息管税、风险管理等现代管理理念,不断优化征收管理方式和手段。

——**第三,要在改进纳税服务上有新举措。**持续改进和优化纳税服务,促进征纳关系和谐融洽。坚持依法服务,认真履行纳税服务职责,切实尊重纳税人的平等主体地位,为纳税人依法诚信纳税创造有利条件。更多地从纳税人角度考虑工作思路和工作措施,及时解决纳税人最关心的问题,坚决纠正损害纳税人利益的不正之风,强化权益保护。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建设统一、高效、安全的服务平台,优化服务流程,降低征收成本,提高服务效益,为纳税人提供操作简便、程序简化、成本节省的纳税服务。建立健全现代纳税服务体系,整合优化纳税服务资源,积极创新纳税服务方式、内容和手段,努力做到纳税服务需求及时响应、纳税服务效能大幅提升、办税负担明显减轻、纳税人满意度持续提高。

——**第四,要在加强队伍建设上有新提升。**以建设法治、服务、责任、和谐、效能、廉洁的地税机关为目标,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理念,坚持从严治队的方针,实施人才兴税战略,落实省委“三基”建设的要求,坚持不懈地加强领导班子建设,着力强化地税部门基层组织、打牢基础工作、提升基本能力,努力造就一支政治素质高、业务技能强、作风纪律好的专业化队伍。建立健全科学的干部培养、选拔、使用和激励机制,用事业凝聚人,用实践造就人,用机制激励人,增强干事创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地税干部安全履职,不断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落实总局“三个三”的要求,全面塑造负责任、重规范、讲效率、求文明的地税新形象。

承载着20年的辉煌历程,全省地税事业已站在了新的发展起点。面对未来,波澜壮阔的时代潮流又一次把地税人推向新的征程,我们将以更加灿烂的前景。我们将以国家深化改革的蓝图指引,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税务总局的要求,与时俱进,开拓进取,以更加求真务实的作风,更加扎实的举措,更加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开拓创新、扎实工作、奋力拼搏,全面推进地税各项建设,塑造一个让党和政府放心、让纳税人满意的税务机关,把全省地税事业全面推向进步,为青海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